

香港特別行政區
第七屆中西區區議會第十次會議
會議紀錄

日期：2025 年 7 月 10 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 10 時正
地點：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海港政府大樓 14 樓
中西區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鄭建瑩女士，JP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

議員

王倩雯博士

吳然議員

呂鴻賓議員

李志恒議員，MH

邱松慶議員，MH

金玲議員，MH

施永泰議員

胡汶軒議員

張宗博士

張嘉恩議員

陳建強醫生，SBS, BBS, JP

馮家亮博士

楊哲安議員

楊開永議員

楊學明議員，MH

葉永成議員，SBS, BBS, MH, JP

葉亦楠議員，JP

趙華娟議員，MH

劉天正議員

羅錦輝議員

第 2 項

楊恩健先生，FSDSM	消防處處長
林明業先生	消防處 分區指揮官（港島中）
譚傑丰先生	消防處 助理救護總長（港島及行動支援）
吳嘉樂先生	消防處 署理消防區長（機構事務）

第 3 項

葉嘉儀總警司	香港警務處 西區警區指揮官
尹富坤總督察	香港警務處 西區警區警民關係主任
羅駿齡女士	教育局 總學校發展主任（中西及南區）

第 4 項

林穎濠署理總警司	香港警務處 中區警區指揮官
阮潔雯總督察	香港警務處 中區警區警民關係主任
鮑仲安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中西區環境衛生總監
鍾雪兒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中西區衛生總督察 2

列席者

林穎濠署理總警司	香港警務處 中區警區指揮官
葉嘉儀總警司	香港警務處 西區警區指揮官
阮潔雯總督察	香港警務處 中區警區警民關係主任
尹富坤總督察	香港警務處 西區警區警民關係主任
陸彥材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 高級工程師／11（南拓展及可持續大嶼）
鮑仲安先生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中西區環境衛生總監
鍾雪兒女士	食物環境衛生署 中西區衛生總督察 2
李淑嫻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總康樂事務經理（香港西）
羅敏年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中西區康樂事務經理
朱麗儀女士	運輸署 總運輸主任／港島
廖婉婷女士	中西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秘書

張幗瑩女士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	----------------------

歡迎辭

主席宣布第七屆中西區區議會第十次會議開始。歡迎各位議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

2. 主席表示，中央港澳工作辦公室主任、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主任夏寶龍 6 月底在香港調研考察期間，會見了區議員、「關愛隊」及地區三會代表。他非常清楚亦充分肯定大家的地區工作。夏主任更即興作詩為區議會點讚，內容為「千頭萬緒區議會，胸有大愛善良心，事無巨細皆為大，做好每件只為民」。夏主任對地區工作的肯定和點讚，是對整個地區治理團隊，包括區議會、「關愛隊」及地區三會。特區政府對夏主任就地區工作的肯定十分感動。主席希望各位區議員能加把勁，將夏主任詩中的期盼及精神付諸實際行動，繼續努力服務市民，為市民增加幸福感和獲得感，不要辜負夏主任的勉勵和市民的信任。

第 1 項：通過 2025 年 5 月 15 日中西區區議會第九次會議紀錄 (上午 10 時 10 分至上午 10 時 12 分)

3. 主席表示，秘書處早前已將中西區區議會第九次會議紀錄擬稿電郵給各位議員，由於各議員對會議紀錄擬稿沒有意見，主席宣布會議紀錄獲得通過。

討論事項

第 2 項：消防處處長與中西區區議員會面 (上午 10 時 12 分至上午 11 時 29 分)

4. 主席歡迎消防處處長楊恩健先生、分區指揮官（港島中）林明業先生、助理救護總長（港島及行動支援）譚傑丰先生及署理消防區長（機構事務）吳嘉樂先生出席是次會議。楊處長透過投影片（見附件一）向議員介紹消防處的工作。

5. 主席開放時間給議員提問和討論。

6. 金玲議員表示，據悉政府會推出先導計劃，揀選 10 至 20 幢目標樓宇，由消防處進行消防安全改善的代辦工程。她詢問目標樓宇的執行情況，而當中是否包括中西區的樓宇。

7. 楊處長表示，消防處正在篩選 10 座目標樓宇，並聘請顧問公司進行勘查，評估所需進行的工程，希望於本年第三季確定消防工程承辦商，並計劃在 2026 年第二季完成工程。此外，消防處表示中西區的樓宇也會納入計劃，並會定期向區議員匯報進展。

8. 楊學明議員表示，自 2004 年以來，中西區有 118 座大廈需要進行消防安全改善工程，但至今僅有兩座完成工程。主因是註冊消防裝置承辦商的表現參差，許多承辦商經常拖延工程，導致工程未能如期完成。他建議消防處加強監管註冊消防裝置承辦商，並考慮根據市場上各承辦商的承接能力發出進行改善工程的命令。他同意消防處的代辦工程方案有助業主更有效取得合適的工程服務，同時避免遭不良承辦商騙取金錢。此外，他認為推行物聯網火警偵測系統先導計劃（物聯網先導計劃）值得鼓勵，惟事先必須取得所有業主同意，才可實施該方案，故希望消防處能夠更靈活處理。最後，他希望消防處能盡快完成代辦工程先導計劃的推廣，讓更多業主受惠。

9. 楊處長表示，為免註冊消防裝置承辦商拖延工程，除非有特殊理由，否則 90% 的消防裝置圖則申請會於兩個月內完成審批。承辦商與業主的協調方面，消防處成立了消防處樓宇改善支援中心（支援中心），讓消防處同事直接與業主和承辦商會面，講解審批及工程要求，避免不必要的誤解。此外，物聯網先導計劃仍在研究階段，如該計劃成功，消防處將大力推動。

10. 葉亦楠議員表示，物聯網先導計劃能幫助大廈進行消防安全改善工程，但參與先導計劃前，必須取得大廈所有業主同意，而中西區內的舊式樓宇則較難符合此要求。他亦關注能否利用物聯網技術處理大廈火警問題，以節省時間和成本。此外，他反映，大多數居民收到消除火警危險通知書後都不知道應如何處理相關要求，希望消防處能為居民提供具體方案，或考慮代辦相關改善工程，更有效消除火警危險。

11. 楊處長表示，物聯網先導計劃目前仍在研究階段，消防處會考慮放寬須取得所有業主同意的要求。楊處長指出，消除火警危險通知書主要針對防煙門被楔開、阻塞逃生途徑、防煙門損壞等問題。他補充，《消防（消除火警危險）規例》（第 95F 章）規定須向因本身的作為、失責或容受以致該火警危險產生或持續的人發出通知書。如火警危險並非因個人責任而產生，且可能牽涉整座大廈或全個屋苑，消防處便會向業主立案法團發出通知書。若涉事大廈未有業主立案法團，則會視乎情況向涉事業主發出消除火警危險通知書。楊處長指，發出通知書的目的是為消除火警隱患而非檢控居民。為協助居民尋找認可的承辦商，消防處近年設立支援中心，向舊式樓宇的業主和佔用人提供一站式支援服務，而分區公眾安全隊亦會進行地區教育和防火執法工作。

12. 李志恒議員建議加強推廣自動心臟除顫器（AED），並與教育局合作，將 AED 的使用方法納入中學課程，讓新一代掌握 AED 的操作。他指出，不少業主即使有法團協助，仍然無法勸止住戶阻塞消防通道，所以向消防處求助。他希望了解消防處的執法權力，例如消防處可否先張貼通知，再於限期後及早移除消防通道的阻礙物，以盡快消除火警隱患。

13. 楊處長認同向中學生推廣 AED 的必要性。消防處去年獲教育局支持，推出中學生「做得到」計劃，透過教學影片和體驗工具，讓從未接受訓練的學生了解當遇到心臟驟停患者時應如何應對，並在 50 間學校進行教學。消防處希望未來將其他應急技能納入教學，例如如何使用滅火筒，提升學生的應急能力。消防處會加強宣傳，讓市民知道這項計劃的進展。他補充，根據《消防（消除火警危險）規例》的條文，雖然在極端情況下，消防處有權在無須送達消除火警危險通知書而移走阻礙物，但極端情況的標準相當嚴格。消防處會繼續與各持分者合作，確保有效消除火警危險。

14. 楊開永議員表示，消防處在中西區發出共 34 700 張消防安全指示，但只有 3 680 張得到遵辦，反映中西區消防安全未如理想，需要更多資源和協助。部分大廈從收到指示到完成工程需時超過十年，因為承辦商繪圖質素參差，並反覆予以修改，導致工程延誤。他認同應修例，賦予執行當局權力，進行代辦工程，但現時市面上承辦商質素參差，他擔憂消防處和業界未必有足夠人手處理工程。另外，他建議改善物聯網先導計劃的申請流程，減少資格審查或抽籤安排帶來的不便，以提升處理申請的效率。

15. 楊處長回應指，消防處已針對中西區舊式樓宇的情況額外投放資源，包括在灣仔設立消防處樓宇改善支援中心，並在中區設立分區公眾安全隊。針對審批圖則的問題，消防處現時會將審批結果和具體要求複印給業主，確保業主清楚了解進度，減少誤會。消防處會應用科技，並整合流程，以節省人手，應對新工作。消防處會考慮調整物聯網先導計劃的申請流程，以提高效率。

16. 陳建強議員肯定消防處的工作。他建議消防處為大廈管理員提供培訓，講解 AED 等急救設備的操作，並推行簡易認證課程，提升大廈管理員的應急能力和專業能力。此外，他建議消防處製作簡單易明的指引，說明如發生電器或廚房火警應如何應對，向市民傳達消防安全和具備急救知識的重要性，提升社區對消防服務的認識和支持。

17. 楊處長認同大廈管理員在提升社區消防安全擔任重要角色，並表示消防處將與物業管理公司合作，開設為物業管理從業員而設的社區應急先鋒計劃，講授內容涵蓋基本防火和急救知識，旨在提升管理員在住宅環境的應急能力。消防處正推行家居防火安全探訪（試行計劃），該計劃下，消防人員除了會巡查樓宇公共地方，也會每月入戶探訪長者，提供家居防火安全建議和教育資訊，並派發防火三寶，雙管齊下提升市民家居防火安全意識，減低社區火警隱患。此外，消防處計劃製作多元化宣傳品，以淺白易懂的方式講解如何應對火警和緊急事故，進一步提升公眾的防火安全意識。

18. 葉永成議員認為，消防處在物聯網方面做了不少工作。他反映不少從事消防工程的承辦商均指，舊式樓宇面對很多問題，例如大廈結構承重難以加設水箱、部分大廈沒有位置擺放喉轆因而須佔用通道空間等，他相信物聯網技術能改善消防工程滯後的問題。他請消防處日後向區議員傳達有關資訊，讓議員適時提供協助。他亦讚揚港島中分區指揮官一直與區議會轄下各委員會保持聯繫，並不時舉辦消防安全宣傳講座。他期望區議員每年至少有一至兩次與消防處直接交流的機會，讓區議員更深入了解最新情況，從而協助解決各類消防隱患。

19. 楊處長表示，消防處期望物聯網能夠逐步普及。針對承辦商的監管問題，他指若區議員收到市民求助，指出承辦商拖延消防工程等相關問題，歡迎在地區防火委員會提出。消防處今年展開多項工作，加強監管承辦商，目前的監管措施分為三個層面。第一，實施主動巡查制度，若發現承辦商有違規行為，將根據《消防（裝置及設備）規例》（第 95B 章）處理，倘若承辦商向消防處呈報不實資料，消防處會將其檢控並就其行為展開紀律聆訊。第二，根據《消防（裝置承辦商）規例》（第 95A 章），消防處設有監管註冊消防裝置承辦商的機制，每次完成紀律聆訊後，會按個案情節處以違例記分，涉事承辦商有機會被吊銷牌照，期限由兩星期至六個月不等，承辦商於停牌期間不得處理任何消防工程。第三，消防處近年與物業管理業監管局合作，確保物業管理公司和相關承辦商妥善進行年度檢查，從而加強整體監管效能。

20. 王倩雯議員就監管承辦商提出一些意見。她指出，以往在處理不少舊式樓宇個案，曾遇到承辦商分判的問題，法團與承辦商接洽時，發現原本的「大判」已經失去聯絡，故法團須自行聯絡「二判」或「三判」，而業主和法團往往不清楚整體分判情況。現時區內不少舊式樓宇已收到消防處發出的消防安全指示，有些工程甚至已耗時十多年，但仍未完成相關的消防改善工程。她建議消防處進一步監察和協助出現分判或未能完成工程的個案。她感謝消防處近年將相關文件副本抄送予業主，讓他們了解最新情況，但她指出雖然部分大廈已收到消防安全指示多年，但涉事業主至今仍未收到通知。她建議消防處再審視這類長期未有跟進指示的大廈，並主動發信通知業主，讓他們了解情況，作出相應配合。她留意到現時消防處於中區設有一支分區公眾安全隊，而西區尤其是石塘咀和西營盤一帶同樣有大量舊式樓宇，故亦建議設立另一支隊伍，以提升整體跟進效率。

21. 楊處長回應指，針對處理時間較長的消防安全指示個案，消防處已於去年整合、分析和監察。支援中心已在過去一年內主動聯絡超過 6 000 幢長期未完成消防改善工程的大廈，並將這些個案分類，由四個工作組按情況針對性跟進。另外，消防處會研究將相關文件副本抄送予業主的建議。就議員提出希望在西區增設分區公眾安全隊的建議，消防處會繼續研究是否有條件將該模式擴展至西區。

22. 楊哲安議員指出，防煙門是減低火警傷亡風險的重要裝置，考慮到區內人口老化和樓宇老化，他期望消防處着手研究以科技提升防煙門的效能。他建議政府可考慮在修訂《消防安全（建築物）條例》（第 572 章）時賦予消防處相關權力，協助推動這方面的工作。他亦支持消防處早前在學校推行設置 AED 的計劃，建議此計劃應擴展至更多學校，並在地區層面加強推廣，或透過舉辦急救比賽吸引學生參與。在現時人口老化、勞動力不足和資源有限的背景下，他認為應讓消防專業人員集中處理最緊急的個案，而市民則可掌握基礎急救知識，應對簡單情況。

23. 楊處長指，消防處非常重視防煙門，根據多年處理火警的經驗，妥善關閉的防煙門對於延緩火勢和濃煙蔓延，以及保障居民生命安全有明顯作用。消防處一直積極研究以科技改善防煙門的管理和效能，並已在近年逐步引入相關技術。至於 AED 的推廣工作，他表示消防處目前已在 50 間中學展開先導計劃，最終目標是將 AED 的使用納入中學課程。另外，消防處在過去十年已開始將消防安全及 AED 的基本知識引入幼稚園教育，安排同事於休班期間到幼稚園講解。雖然幼童未必能實際操作 AED，但透過簡單講解，已能提升其安全意識，並間接影響其長輩和家人。楊處長亦建議可由消防處為中西區區議會舉辦一節社區應急先鋒訓練課程，讓區議員親身學習基本的應急知識及技能。

24. 主席指示秘書處於會後跟進安排訓練課程的事宜，並感謝楊處長和消防處代表到訪中西區區議會，期望中西區區議會和消防處會有更多合作和聯繫。

〔會後備註：消防處於 2025 年 8 月 4 日為中西區區議員舉辦社區應急先鋒訓練課程。〕

第 3 項：關注香港大學學生受騙情況

（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 29／2025 號）

（上午 11 時 29 分至上午 11 時 54 分）

25. 主席歡迎教育局總學校發展主任（中西及南區）羅駿齡女士、香港警務處（警務處）西區警區指揮官葉嘉儀總警司及警務處西區警區警民關係主任尹富坤總督察。文件由楊學明議員、葉亦楠議員、楊開永議員、施永泰議員、張嘉恩議員及劉天正議員提交，沒有議員補充，主席開放文件給議員提問和討論。

26. 吳然議員肯定警方在防騙宣傳工作方面的努力，同時建議透過香港大學學生組織開展相關宣傳活動，如安排學長向新生發放防騙資訊，認為學生之間的溝通可以成為有效的宣傳途徑。隨着香港大專院校錄取的內地學生持續增加，他建議警方與內地公安部門加強合作，針對內地學生來港升學期間可能遇到的詐騙情況，開展更具針對性的防範工作。

27. 楊學明議員指出，香港各大專院校都存在學生受騙的問題，但因香港大學位處中西區，故本會是次討論將以其為重點。近期接獲的求助個案顯示，許多詐騙案件在非本地學生抵港初期發生，此時正值適應新環境階段，學生較易成為騙徒目標。因此，他建議警方或教育局在發放錄取通知書時，同時附上防騙資訊，以提升學生的防範意識。

28. 金玲議員詢問警方有否備存大學生受騙的最新數據，希望從中了解警方推行防騙措施的成效。她指警方已推行「校園防騙大使計劃」，邀請曾受騙的大學生參與宣傳，建議進一步擴大參與範圍至全體大學生，讓他們能在收到詐騙訊息後互相提醒，廣泛傳遞防騙資訊。此外，近期通訊應用程式上頻繁出現詐騙訊息，建議警方針對此類詐騙手法，採取相應的防範措施。

29. 劉天正議員肯定警方的防騙工作，指出警方除了為市民和學生舉辦防騙講座，亦可加強向貨幣兌換服務公司宣傳防騙。案例顯示，具備防騙意識的找換店負責人成功阻止了受騙學生匯款。貨幣兌換服務公司在過程中扮演關鍵角色，能在匯款前提醒學生和市民，避免有人受騙。

30. 施永泰議員肯定警方和香港大學在防騙工作上的成效，並希望了解實施電話智能卡實名登記制，有否幫助警方進行搜證工作，當中又有否成功案例。此外，目前香港大學已為學生提供防騙短片、講座及問卷調查，他建議可進一步加強防範工作，例如參考企業合規培訓，每學期開設線上防騙課程及測試，以持續提升學生的防騙意識，並定期更新相關資訊。

31. 馮家亮議員指出，宣傳雖有助提高學生的警覺性，但根據香港現行法例，即使受騙者已就事件報案，如騙款已匯入騙徒帳戶，警方亦難以與銀行協商追討騙款。他建議參考英國、澳洲等國家的法例，與相關部門和立法機關探討如何有效杜絕此類騙案。

32. 王倩雯議員表示，受騙者主要為內地學生。她指出，香港大學內負責簽證事務的學生發展及資源中心、學生事務處、中國內地學生學者聯合會等均備存內地學生的聯絡方式，可與其進一步合作。她提及其辦事處接獲的求助個案，指有內地學生即使已知悉防騙資訊，仍不幸受騙。她建議透過多個渠道，例如入學簡介會或迎新活動，以互動形式加強防騙宣傳，並善用各學系、學院及內地學生的網絡資料庫，發放防騙資訊。

33. 張嘉恩議員表示，曾與劉天正議員及警方在香港大學舉辦防騙講座。她表示收到非本地學生的意見，指部分學生曾將電話號碼提供予中介公司，或使用中介公司提供的電話號碼，學生抵港後隨即遭受詐騙。她認為中介公司可能將資料售予不法分子，建議從源頭阻截相關犯罪行為。

34. 胡汶軒議員表示，警方已進行大量防騙宣傳工作，包括與內地網紅合作，並在社交媒體宣傳。針對非本地學生抵港後受騙的情況，他建議在學年伊始，在高鐵站、主要出入境口岸等校外地點加強宣傳。他贊同施永泰議員的建議，表示很多外國大學要求新生必須修讀性騷擾常識等線上課程。鑑於現時詐騙情況嚴重，他建議香港的大專院校參考此做法，將防騙列為新生必修的線上課程，他相信能有效協助非本地學生，減少受騙個案。

35. 羅女士感謝各位議員的意見，表示會將相關建議交由負責同事跟進。

36. 葉總警司感謝議員的提問和建議，並肯定警方工作，其綜合回應如下：

- (i) 在 2025 年第一及第二季（即 1 月至 6 月），西區警區共接獲 23 宗來自香港大學學生的詐騙求助個案，涉及金額約 1,600 萬元。此數字較去年同期下降 8%，顯示警方推行的一系列防騙措施已有成效，香港大學學生受騙個案升幅放緩和數字回落，反映學生防騙意識有所提升；
- (ii) 警方已透過不同渠道，包括透過學生宿舍、不同學生組織和非牟利機構（如在港內地學生的義工團）等平台發放防騙資訊。對於沒有入住宿舍或舍堂的學生，警方亦已在區內服務式住宅發放相關資訊；
- (iii) 就觀看防騙短片並回答問題的建議，警方已與香港大學推行有關計劃，學生須觀看 30 秒防騙短片，然後回答問題，否則禁止進入圖書館或學習共享空間；
- (iv) 警方已在新生入學階段採取多項措施，包括與內地學生組織合作、透過網紅協助宣傳，以及設立「校園防騙大使計劃」，更有效向學生發放防騙資訊；以及
- (v) 部分個案顯示，學生因不信任香港警方身份，誤將警方的勸阻視為詐騙行為。即使警員上門勸阻學生匯款，並出示委任證，學生仍不予理會。有見及此，警方計劃透過學校聯絡學生家長，騙款多數由家長提供，向家長發放防騙資訊，予以提醒，可拖延匯款過程，有望減低學生蒙受損失的機會。

37. 沒有其他議員提出意見，主席宣布結束討論事項，並感謝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

第 4 項：關注中環市區星期日非法擺賣及環球大廈速遞貨物霸路問題
（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 30／2025 號）
（上午 11 時 54 分至下午 12 時 25 分）

38. 主席歡迎警務處中區警區指揮官林穎濠署理總警司、警務處中區警區警民關係主任阮潔雯總督察、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中西區環境衛生總監鮑仲安先生及食環署中西區衛生總督察鍾雪兒女士。文件由全體議員提交，沒有議員補充，主席開放文件給議員提問和討論。

39. 楊學明議員表示，食環署在過去三年接獲 402 宗相關投訴，反映問題嚴重。他認為這些投訴主要來自附近受影響的商戶，因阻路問題一直未能解決，所以積壓大量投訴。他建議警方和食環署考慮在相關路段增設閉路電視協助取證，並檢控違規者，以收阻嚇之效，徹底解決相關問題。

40. 金玲議員表示，中西區在周末、假日和節慶時都有大量外傭聚集。她留意到聚集人士會席地而坐，阻塞通道，更會非法擺賣和經營業務。她認為，在包容不同文化，保持和諧共融的大前題下，需加以規管這些行為，以及所帶來的環境衛生問題，以免影響香港的形象。她詢問警方和食環署的相關檢控數字為何，而政府部門又有否與環球大廈的管理公司溝通協商，推行應對措施。

41. 葉永成議員表示，每逢假日，中環都有物流配送和小販擺賣，導致環球大廈一帶水泄不通，而此情況已持續十多年，屬老大難問題。他亦表示擺賣物品中有懷疑冒牌貨，嚴重影響香港購物天堂的形象。他希望警方和食環署展開更多聯合行動，改善非法霸佔公眾地方經營業務的問題。雖然警方會於周末和公眾假期派員到現場維持秩序，但亦希望警方加強執法，在有關路段增設閉路電視，發揮阻嚇作用。

42. 邱松慶議員表示，環球大廈附近的阻路問題雖然是長期存在的難題，但在處理時應取得平衡。他理解外傭在周末和假日時可前往的合適休憩地點有限，但政府同時亦需為附近商戶維持良好營商環境。他建議從加強教育、巡查、執法等方面入手，在處理違規行為時減少對公眾的影響，以維持中環作為核心商業區的形象。

43. 施永泰議員表示，此議題針對的對象是於周末或假日在該區聚集、阻礙行人和影響居民使用公眾地方的人士。他強調，外傭對香港有重大貢獻，亦需要休憩場所消遣，但若然當中有人從事非法擺賣貨物、售賣冒牌貨、兜售食物、提供按摩服務等行為，已經涉嫌違反僱傭、小販等方面的多條相關法例。他建議一方面向外傭推廣更合適的休憩場所，如中環行人專用區和添馬公園；另一方面透過僱主和中介公司加強宣傳和教育，向外傭解釋違反《僱傭條例》可能影響他們能否繼續履行僱傭合約，以及未來在港受僱的機會。

44. 葉亦楠議員指出，環球大廈附近的阻路問題已困擾中西區多年，應得到徹底解決。他認為應利用科技監察，如在阻路黑點安裝閉路電視，以增加阻嚇力。他又指外傭會在周末和假日在天橋或街道上搭起帳篷，當中可能存在違規活動。他詢問警方會否主動上前調查，又有否具體執法和成功檢控數字。他建議聯絡外傭組織，備製其他語言的宣傳品，加強教育宣傳，明確解釋售賣冒牌貨、提供違規服務等行為的法律後果。他又建議與環球大廈的管理公司和外傭組織協商，建議外傭前往合法而不影響其他市民的休憩地點。

45. 吳然議員表示，中環市區每逢周日的非法擺賣，以及環球大廈附近速遞貨物阻路由來已久，既影響行人和車輛通行，也影響市容。同時，他肯定外傭對香港經濟與社會發展的貢獻，並理解其於周末活動的需求。他建議政府在執法時採取「一手規管、一手勸導」策略，既嚴格取締非法擺賣和阻路行為，又要加強教育。他亦建議於環球大廈和中環核心地帶外增設寄件點，分散區內速遞需求，減輕道路壓力。他邀請相關部門分享處理此類問題的困難。

46. 陳建強議員表示，曾發現區內有小部分攤檔出現聚賭，現場秩序混亂。他指出這類違法行為已超出一般非法擺賣，若放任或會衍生更多問題。他建議政府採取有力的執法行動，維護中環的安全與秩序。

47. 趙華娟議員理解外傭在假日有休憩的需要，惟外傭聚集阻路的行為已影響行人通行和區內整體形象，而部分攤位更出現懷疑聚賭，值得關注。她建議政府一方面加強執法力度，嚴格取締非法擺賣和聚賭，另一方面可考慮在中環核心地帶以外或指定區域（如愛丁堡廣場）規劃休憩點，集中管理，既可方便外傭休憩，也有助維護市容和秩序，乃至香港作為國際都會的形象。

48. 林署理總警司回應指，警方在維持公共秩序與安全的同時，必須兼顧外傭使用公眾地方的權利。過去三年，警方已與多個相關部門展開 76 次聯合行動，針對道路阻塞、非法擺賣和個別非法聚賭投訴採取執法措施。同時，警方與物業管理公司保持緊密溝通，由物業管理公司依其權限協助管理大廈周邊公眾地方。教育宣傳方面，警方將延續以往的推廣模式，透過外傭組織向外傭說明相關法規。針對環球大廈附近速遞貨車長時間佔用行車線的情況，警方會加強巡查，並在必要時嚴格執法，保障行人和其他道路使用者的安全，減低潛在風險。

49. 鮑先生回應指，過去三年食環署共接獲 402 宗涉及外傭非法擺賣的投訴，並拘捕 58 名無牌販賣人士，其中 19 名為外傭；另有 278 宗撿拾個案，即執法人員到場巡查時，非法擺賣人士已經離開，只留下餘貨。剛於 2025 年 7 月 5 日的特別行動中，食環署再拘捕 11 名無牌販賣者，包括 5 名外傭、5 名非本地居民及 1 名本地居民。他指出，非法擺賣人

士的警覺性高，執法人員到場巡查時，他們往往已迅速離開，所以執法時多以撿拾餘貨為主。就此，食環署除了嚴格執法，亦會在現場勸諭，希望提升相關人士的守法意識。針對未能於現場證實屬非法擺賣的個案，食環署人員亦會以勸導方式處理。就環球大廈速遞貨物阻路問題而言，食環署清潔人員在清理路面時，亦得到在場擺賣人士配合，後續若再有任何阻路情況，食環署人員亦會適當勸諭相關人士，以保持環境整潔及通行安全。

50. 沒有其他議員提出意見，主席宣布結束討論事項，並感謝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

第 5 項： 中西區區議會轄下各委員會及工作小組會議報告
(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 31／2025 號)
(下午 12 時 25 分)

51. 主席請各位議員備悉上述文件。

第 6 項： 其他事項
(下午 12 時 25 分)

52. 沒有議員提出其他事項。

第 7 項： 下次會議日期
(下午 12 時 26 分)

53. 主席表示下次會議日期為 2025 年 9 月 4 日，政府部門及議員提交文件截止日期為 2025 年 8 月 2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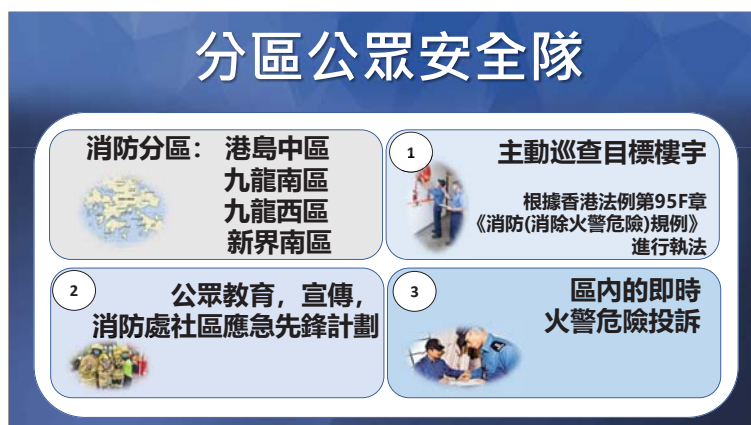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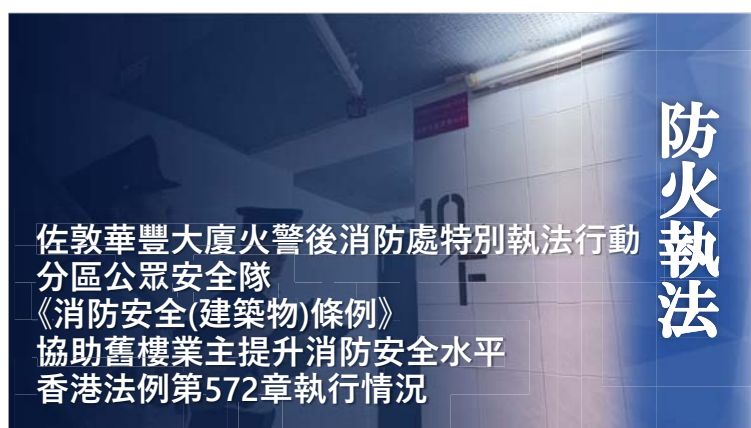
會議紀錄於 2025 年 9 月 11 日 通過

主席： 鄭建瑩女士，JP

秘書： 張嫻瑩女士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2025 年 9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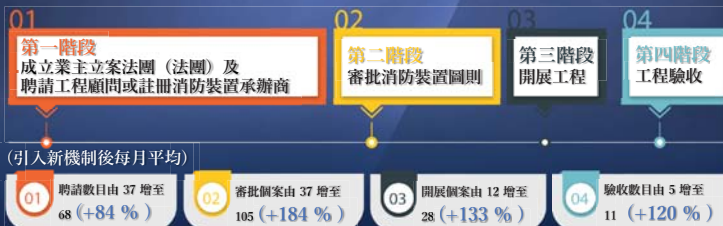
協助舊樓業主提升消防安全水平

接獲超過 **14,000** 宗求助個案
超過 **6,600** 宗主動跟進個案

於**元朗**及**灣仔**增設**2**個
消防處樓宇改善支援中心



香港法例第572章執行情況



利
民
便
商



利
民
便
商

日夜都繽紛
消防處電子牌照及證書服務



日
夜
都
繽
紛

處理申請時間 **5** 個工作天
實地視察時段為每周 **7** 日 (24小時)

消防處電子牌照及證書服務

區塊鏈技術
「認證易」二維碼
即時驗證該
電子牌照 / 證書

消防處電子牌照及證書服務 e-Licence and e-Certificate Services of HKFSD





中西區防火宣傳

- 2024年6月至2025年5月期間
- 206宗火警演習及防火講座 / 研討會
- 360次參觀消防局活動

派發防火三寶及傳宣單張

港島防災應急準備日2025

消防處社區聯動網絡

- 2022年成立
- 主席：消防處助理處長（機構策略）
- 成員：全港18區防火委員會主席、消防處各分區指揮人員
- 目的：
 - 制定及落實消防處社區公眾安全策略
 - 向社區傳遞消防處信息
 - 反映居民關注的消防安全事宜

社區應急預備及推廣

- 向 3,234 戶相關單位免費派發「防火三寶」（滅火筒、滅火氈以及獨立火警偵測器）
- 中西區 369 戶已獲派發

心臟驟停個案

每年平均8339單
每日平均22.8單

救心同仁

超過204,450人





與時並進



機械狗



滅火機械人



水下遙控機械人

